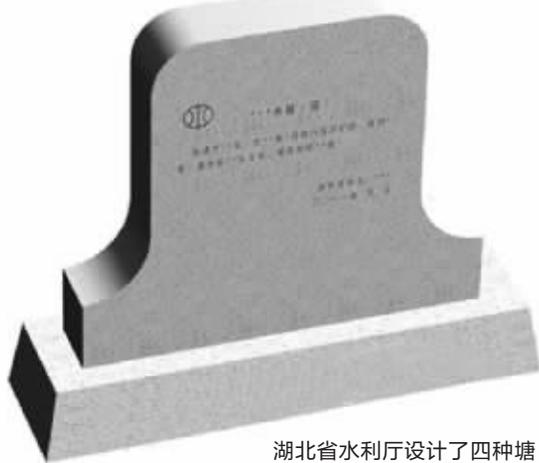


干部进村整治塘堰 还要立碑?

目前,湖北省从去年底开展的“万名干部进万村挖万塘”(简称“三万”)活动进入尾声。而湖北省水利厅针对该活动发布的一份文件,对塘堰整治立碑的规格、内容都作出统一要求,在网上引发争议。一些网友认为,金杯、银杯不如百姓的口碑。修塘堰后统一立碑不过是为了体现政绩,是“劳民伤财”的下策。湖北“三万”活动办公室昨日回应,立碑不强求,不搞“一刀切”,且不会让百姓出钱。



湖北省水利厅设计了四种塘堰整治石碑,图为示样之一

碑怎么立有具体要求

湖北省决定从去年12月5日起,开展为期三个月的“三万”活动,领导干部借冬修水利的时机,在全省整治塘堰20万口以上,让每个村民小组都有一口当家塘堰,以此带动农村小型水利设施的建设。几天后,湖北省水利厅发文对塘堰整治立碑作出统一要求,并在12月21日又发文对碑文内容进行调整。

2月21日,记者在湖北省水利厅官网看到去年12月21日下发的“关于调整《塘堰整治石碑》背面碑文内容的通知”,通知称,所拟《塘堰整治石碑》(示样)背面碑文内容调整为:

公元二〇一一年,时逢盛世,政通人和,大兴水利。省委、省政府恤民情,启“三万”,挖万塘。惠民生,荆楚大地,众志成城,部门扶,社会帮,民资进,群众干,规模空前,高潮迭起。

×××“三万”工作队捐资××万元(×××人捐资××万元),于××××年××月完成此塘清淤扩挖。立此碑,以誌之。

与此同时,其他文件都不见踪影。而在武汉市“三万”活动网站,仍有先前湖北省“关于印发《塘堰整治百言句》、《塘堰整治宣传标语50条》和《塘堰整治石碑》(示样)的通知”。记者对比碑文前后变化发现,湖北省水利厅在新碑文中加了“惠民生”“众志成城”“民资进”“规模空前,高潮迭起”等词语。

《塘堰整治石碑》(示样)除规定了碑文内容外,还规定了石碑的四种样式和正、背面文字,要求各地根据实际情况推行和采用。

网民:立碑的费用谁出?

湖北省水利厅的文件一经发出,即在网上传议。许多网民认为,修塘堰立碑不过是为

了体现政绩,是“劳民伤财”的下策。“这个也要规定,管得太细了吧”。网民“尹生”表示,政府与其花费时间和精力统一碑文,倒不如出台一些好政策。“做了好事不用立碑,老百姓也记得。好口碑在老百姓的心中,靠老百姓口碑相传”。

网民“DOGNMINGCHAO”则直接对塘堰的工程质量产生了质疑,他说,“能办好,立个碑也无所谓,关键是不要走过场”。还有网民质疑,“立碑的费用由谁出?”

回应:群众有立碑想法

22日下午,湖北省水利厅制定该政策的负责人接受记者专访,回应质疑。湖北省水利厅农村水利处副处长王煌表示,当初发布这个通知主要有四方面考虑:

第一,老百姓和各地方有立碑的需要。但老百姓在自发立碑的过程中,出现了相互攀比的现象,为了避免攀比,引导大家量力而行,水利厅专门发了这个通知希望大家不要攀比,按照要求去做。

第二,立碑是为了激发出资人的荣誉感。我们动员了很多企业、个人出资投入到整治塘堰中来。而企业、个人在出钱做善事后,也往往希望能够为自己留个名,增强自己荣誉感。

第三,立石碑对于塘堰的管护是至关重要的。石碑可以说是一种公示,直接让村民知道这个塘堰的直接责任人是谁,出了问题应该找谁。这对于塘堰的维护、清理工作有着直接的监督作用。

第四,由于老百姓和出资人都有着立碑的想法,所以我们本着“堵不如疏”的态度,出了这个通知去规范立碑这件事。

综合上述四方面考虑,我们认为发布通知规范大家的立碑行为是有必要的,也是符合现实情况的。 据《南方都市报》

上海开审 唯冠诉苹果侵权案

据新华社上海2月22日电(记者黄安琪 龚雯)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2日开庭审理唯冠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诉苹果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一案。当日,唯冠方面向法院申请立即禁止销售涉案商品,苹果方面则向法院提出驳回禁令并中止审理该案。法院当庭未作出判决。

唯冠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起诉称,其注册的两个IPAD商标都在有效期内,而苹果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销售的平板电脑上有近似标志,构成在类似商品上的近似商标,侵犯了其注册商标专用权。由此,深圳唯冠要求苹果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立即停止销售带有IPAD商标的平板电脑产品、拆除苹果店面中的相关标识、销毁相关印刷宣传品、在全国发行的报纸上登文消除在消费者中造成混淆的不良影响,并支付合理开支一万元和本案的诉讼费。

对此,苹果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在法庭上表示,其销售的平板电脑有合法来源,且在销售时并无过错,不应承担侵权责任;唯冠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与美国苹果公司就涉案IPAD商标的权属存在重大争议,且未有最终司法裁决,本案应依法中止审理。

办案民警 取走疑犯巨款潜逃

深圳市民刘某明因为涉嫌职务犯罪,被南山区高新派出所民警带走调查,后被判刑。但离奇的是,男子被羁押期间,银行卡内近百万元存款不翼而飞。南山警方证实,2010年12月,一办案民警取走刘某明卡内存款77万元后潜逃国外,检方以诈骗罪批捕,目前尚在追逃。

刘某明案发前就职于深圳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,担任结构工艺工程师。2010年的10月27日下午,刘某明被警察从公司带走。2011年8月5日,刘某明因犯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被判有期徒刑十个月,缓刑一年。目前刘某明已经恢复自由。不过,就在刘某明被羁押期间,他的银行卡内的数十万元存款却不翼而飞。

刘某明回忆说,2010年10月27日被抓的当天,高新派出所办案民警张勇光询问其银行卡信息,提出要查验他的账户情况。由于刘某明被羁押,并不清楚账户情况。但其妻子在2010年12月22日从派出所拿到银行卡后,就发现卡上百万存款不翼而飞。

南山警方相关人士证实说,目前经过认定的,张勇光取走刘某明的款项在77万左右,并非他说的上百万。涉案的张勇光已被警方开除公职。据悉,张勇光除了涉嫌这桩案件外,还涉嫌其他案件,检察院也已因其涉嫌诈骗罪对其批捕,并采取了边控措施,进行追逃。 据《南方都市报》

大学男生 19天骑行穿越川藏线

每天10个小时在路上,最多一天骑170公里,相当于从郑州到漯河。刚过去的寒假,郑州大学路遥自行车协会的几名同学花了10天骑行海南,全程1500公里。不过,这并不是最长的骑行,他们还曾沿川藏线,翻了12座4000米以上的高山,一路骑行2100多公里到达西藏。

上周末,郑大体育系学生侯玉坤刚从海南骑行回来。这个寒假,郑大路遥自行车协会有8个人骑行去海南。每年假期,郑大自行车协会都会组织长线骑行,去年暑假,自行车协会的负责人郭威、陈旭几个人,沿川藏线从成都一路骑行到西藏。

“川藏线全程2100多公里,我们骑了19天。”郭威说,一路上要翻12座海拔4000米以上的大山。很多人经历千辛万苦抵达目的地时都会很兴奋,“但当我们真正到达时却很平静,因为我们享受的是‘在路上’的过程。” 据《河南商报》

蜜蜂■鸟■兔子■熊猫 谁是另类?

蜜蜂、小鸟、兔子和熊猫四动物,请从中找出一种跟其他3种不同的动物。标准答案是熊猫,理由竟是为它唯一须由动物园饲养的动物。这样一道雷倒众多网友的脑筋急转弯题,却是上海某区小学一年级语文试题。2月21日,同济大学文化批评研究所教授朱大可发微博,提出尖锐质疑“愚昧教育的特征就是为语文设置标准答案”。《收获》杂志社副编审、著有《对抗语文》的作家叶开也转发此微博。标准化的测试严重伤害了学生对语文的兴趣和阅读的积极性。

微博:一道题引发反思

发这条微博的是同济大学知名教授朱大可,微博的原文是“愚昧教育的特征就是为语文设置标准答案。上海某小学一年级语文试题:蜜蜂、小鸟、兔子和熊猫四动物,请从中找出一种跟其他3种不同的动物。家长们众说纷纭,有认为是小鸟,因为只有鸟有羽毛;有的认为是蜜蜂,因为只有它是昆虫,但标准答案却是熊猫,称它是唯一须由动物园饲养的动物。众家长晕倒。”

21日,记者联系上朱教授,他告诉记者,这是他一位朋友的孩子做的试题,他看到后大为惊讶,深感当今语文教学存在教学方法简单化、粗暴化的弊病,这是把理科教学方式错误地用到了文科教学当中,是对语文教育的极大伤害。

家长:标准答案伤不起

对于这道“雷人”的一年级试题,不少“深受其苦”的家长纷纷在网上晒出“伤不起的标准答案”。

田女士也是众多“苦主”家长中的一员,女儿刚上小学一年级,她给记者举例说,题目是“小朋友、一群、游戏、在、草地上”,让连成一句话。女儿的答案是“草地上,一群小朋友在玩游戏。”但标准答案是,“一群小朋友在草地上游戏。”

文学博士:灌输效果非常糟

“我还以为是蜜蜂呢——蜜蜂是这四种生物中唯一屁股上有根尖刺的。”2月21日,《收获》杂志社副编审、中国现当代文学博士叶开也转发了这条微博。作为一名六年级孩子的父亲,在辅导女儿的过程中,叶开陆续发现语文教育当中存在一些值得商榷的地方。

对于此类“伤不起的标准答案”,他表示,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。当年读三年级的女儿曾遇到这样一个问题,“三国里谁最有智慧?”刚看完《三国演义》彩图本的女儿,写下答案“孔明和庞统”。叶开看了很开心,觉得“孩子是真看明白了”,但老师却给了一个大红叉,因为标准答案是“诸葛亮”,写“孔明”都算错。

叶开说,这样灌输的效果非常糟糕,他建议学校少做点小测验、周测、月测,腾出更多的时间让孩子阅读一些优秀的作品。

老师:莫因一道题 全盘否定语文教学

对于这些质疑,不少小学一线教师也有话要说。有着23年教龄的小学语文老师邓老师说,不要因为某所小学、某一个班级、某位老师的偶尔举动,就全盘否



漫画 张冰洁

定上海的小学语文教学。不过,也有老师坦言,课堂的开放和应试的封闭成为目前语文教学中最大的矛盾。“这也是语文教育工作者最困惑的问题之一。”一位初中语文老师徐老师说,在课堂上,她会努力地鼓励学生尽可能地提供多元的答案,但在学生应试的过程中,有些问题就不是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。“虽然题目不如这道试题这么雷人和可笑,但类似的情况在语文教学中比比皆是。” 据《新闻晚报》

相关新闻

人教版教辅书 涉嫌抄袭

近日,儿童阅读推广人阿甲,从他女儿的口中得知,人教版小学语文六年级下册的《同步阅读》中一篇署名“江江”的《树的故事》,和图画书《爱心树》内容几乎一样。

他在微博中称,人教版小学语文六年级下册的同步阅读《理想的风筝》中署名“江江”的《树的故事》,那故事不是好熟悉?不是图画书《爱心树》的复述吗……窃,不是偷?

《爱心树》为美国作家谢尔·希尔弗斯坦的经典作品,2003年由傅惟慈翻译,南海出版公司出版。

傅惟慈在采访中告诉记者:“如果为了教学之便,需要对一些地方加以改动,我觉得未尝不可。但是,教材编写者不应该未征求作者同意,就加以改编,而署名问题,则是直接侵犯了作者的权益。”

据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总干事张洪波介绍,在本案案例中,小学六年级语文课本的《同步阅读》选用的作品,必须经过原作者和译者的同意,才能使用。出版社应该先去核实原作者是否在版权保护区内,如果在版权保护区内,对他作品的使用和修改,都应该征得原作者的同意。还有译者的情况,如果译者在版权保护区内,就应该征得译者的同意。

另外,对于《树的故事》署名“江江”而没有注明作者和译者,张洪波认为,如果先假定存在“江江”这位作者,那么从《著作权保护法》的角度讲,这是剽窃行为,侵犯了著作权和署名权。

据《新京报》